

# 紧急避险公交车急刹车致乘客摔伤

## 一审判决公交公司赔14万余元，二审改判：无需担责

《上海法治报》夏天 卜玉 项伊莉

一女子骑电动自行车不慎撞入机动车道，公交车为避免撞上急踩刹车，导致车上乘客受伤，责任应当由谁来承担呢？是公交车司机、公交公司、引发险情的女子，抑或是乘客自身？

近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审结了一起追偿权纠纷案，二审改判公交车司机紧急刹车属于紧急避险，产生的乘客损伤应当由引起险情发生的人承担，即非机动车车主承担赔偿财产损失13万余元。

### 为避让急踩刹车致乘客受伤 公交公司被判赔14万

2021年12月，市民陆女士骑着电瓶车从非机动车道内侧向外行驶。当时天色昏暗加上路上车来车往，陆女士一不小心撞上了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之间的隔离固定物，导致连人带车撞入了机动车道内。

此时，一辆公交车正缓慢行驶在机动车道内，为了避让突然撞入机动车道的陆

女士，公交车司机杨先生立刻采取了紧急制动措施。由于车辆突然刹车，车上的乘客女士不幸摔倒受伤。经交警支队认定，陆女士承担事故全部责任，司机杨先生无责任。

2022年11月，乘客方女士起诉公交公司，主张她在交通事故中受伤产生损失，而公交公司作为承运人，在运输过程中没有保障她的安全，应承担相应责任。最终法院判决公交公司赔偿乘客方女士各项损失合计14.5万余元。

公交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陆女士骑行非机动车操作不当，造成车上乘客受伤，并且导致公交公司财产损失，应当承担侵权赔偿责任，请求法院判令陆女士赔偿公交公司财产损失14万余元。但一审法院判决驳回了公交公司的诉讼请求。

公交公司不服，向上海一中院提出上诉。

### 二审：公交车急刹构成紧急避险 引发险情一方应承担责任

二审中，公交公司提交了事发时的行

车记录仪视频和车内监控视频，认为司机采取紧急刹车措施是为了避让撞到固定物后撞入机动车道的陆女士，该行为属于紧急避险。倘若作为引起事故发生的一方，只要是骑行非机动车，无论责任大小，都无需赔偿任何损失的话，对机动车一方来说显失公平。另外，公交公司表示自愿减少应赔金额1万元，减轻陆女士的赔偿负担。

上海一中院认为，本案中，驾驶非机动车的陆女士因为撞上机动车与非机动车的隔离固定物而忽然撞入机动车道，公交司机杨先生为了避免陆女士的人身、财产受危险，第一时间采取紧急刹车措施。在当时的情况下，如果杨先生稍有犹豫或不采取紧急制动措施，陆女士的人身、财产必然会受到严重损害，甚至还可能造成其他衍生的人身及财产损害。虽然最终导致司机、乘客轻微受伤，但是该损害并不必然发生，且理应小于陆女士可能遭受的人身、财产损害。

因此根据实际情况判断，认定司机杨先生紧急制动的行为应当认定为在不得已的情况下采取避险措施，具有紧迫性及正当性，也没有超出必要的限度，符合紧急避险的构成要件。因紧急避险造成损害的，

由引起险情发生的人承担民事责任，公交公司也依合同关系向乘客进行了赔偿，现向陆女士提出权利主张并无不当。

最终，上海一中院改判陆女士支付公交公司13.5万余元。

### 法官说法：

本案主审法官顾慧萍表示，本案非机动车方行驶速度较快，因撞隔离物而重重摔倒在正常行驶的公交车之前。此时对于非机动车驾驶人来说危险是现实的，如果公交车司机稍有犹豫就会发生严重交通事故。为了避免非机动车驾驶人受到伤害，公交车司机不得已而采取紧急制动，也成功避免了风险。该行为具有正当性。虽然造成了乘客受伤，但对于紧急避险人我们也不能过于苛刻，从乘客的伤害与一般情况下非机动车驾驶人可能受到的伤害比较，也应当认定为不超过必要的限度。

本案不同于一般的交通事故，机动车驾驶员是带有为本人或他人的人身财产权利而排除风险的目的，并成功地避免了机动车与非机动车之间的交通事故，该行为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值得支持和提倡。

## 卖手机卷入洗钱案 这种操作要当心

通讯员 翁海珍 江侠

本报讯 近日，玉环市玉城街道某手机店老板小马突然接到银行通知，自己的银行卡因为涉嫌诈骗被冻结，民警还找上了门。

3天前，两名年轻人来到小马的手机店，称自己是某公司财务，要订购3部苹果手机，总计3万元。他们付了500元定金，并且要了小马的银行卡号，声称回头让公司财务直接转账给小马。

见来了笔大生意，小马十分高兴，立马向上家订货。第二天傍晚，小马就收到了对方转来的3万元。一名年轻人来取走了这3台手机。

然而不久，小马就接到银行卡因为存在风险交易，被冻结的短信提示。经过公安机关侦查，一个利用购销苹果手机进行洗钱活动的团伙浮出水面。

经查，嫌疑人胡某某等人在上家指示下，利用公司采购手机的由头，骗取商家银行卡号，用于转移诈骗团伙诈骗来的钱财，从中赚取好处费。2023年11月底，胡某某纠结张某某、徐某某先后在台州、温州等地作案5次，涉案15万元。

近日，玉环市人民检察院以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对犯罪嫌疑人胡某某、张某某、徐某某提起公诉。

检察官提醒，近年来，在严厉打击网络诈骗犯罪的形势下，为了洗白网络诈骗资金，犯罪分子的手段层出不穷，由传统的找人提供银行卡收款，演变为通过购买昂贵手机或者黄金首饰等物品，再转卖套现。广大手机店、金店商户们在销售商品期间发现异常情况，请及时报警。

## 货车竟成非法仓库 小心这类“定时炸弹”

通讯员 何凯丽

本报讯 近日，义乌市廿三里街道金麟社区第三网格在巡查中发现，朱村附近一停车场有利用厢式货车违规储存危险品的情况，遂将相关情况报街道应急管理中心。

经调查，车内有各类烟花爆竹共计178箱，现场的厢式货车以及车内存储的烟花爆竹为廿三里街道某烟花爆竹销售点的经营者所有，该商户持有《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并存在合法合规经营地点，但为了逃避监管，减少堆放成本，该商户做出上述行为。

“烟花爆竹非法储存十分危险，厢式货车停放点就在居民小区边上，人员密集，一旦发生意外，后果不堪设想。”工作人员对现场的烟花爆竹予以查扣并立案，目前该案件已移送公安机关。

## 业主家中失火，物业被判赔偿19万余元

《常州晚报》常消

业主家中失火，物业需要担责吗？近日，经江苏常州市中院判决、常州消防部门派员旁听的一起案件，就回答了这个问题：因案涉房屋所在的楼道内公共消火栓无水，消防车在消防通道上受阻，延误了扑灭火灾。因此，物业公司承担案涉房屋财产损失部分赔偿责任，合计19万余元。

2022年10月，武进某小区一居

消防车进入小区时，消防员发现，通往起火单元的消防通道停放了电动自行车。消防车短暂受阻，才抵达现场，展开救援。

然而，消防员到达起火楼层时，发现楼道内的消防栓没有水，消防阀也无法打开，只能使用消防车自带的水进行接管灭火。火情被消除后，经委托鉴定评估，该居民的房屋财产损失共计42万余元。

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案涉房屋所在的楼道内公共消火栓无水，消防车在消防通道上受阻，必然会造成扑灭火灾时间上的延误。物

业公司在对案涉小区共用的消防设施维护管理上存在瑕疵，在履行物业管理服务合同上存在过错，对本起火灾造成财产损失的扩大部分，应承担赔偿责任。

结合具体情况，法院判决，由物业公司承担案涉房屋财产损失部分赔偿责任，合计19万余元。

常州消防部门提醒，居民小区的消防安全管理，关系到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因此在物业的安全管理范围内，必须将火灾预防放在首位。物业公司在管理中因管理疏忽或不作为造成严重后果的，要承担法律责任。